

关于在 2025 届本科毕业生选拔国家优秀中小学教师培养计划研究生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推动国家优秀中小学教师培养计划，根据《教育部关于实施国家优秀中小学教师培养计划的意见》（教师〔2023〕5号）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现将 2025 届国家优秀中小学教师培养计划（简称“国优计划”）选拔通知如下：

一、培养目标

选拔专业成绩优秀且乐教适教的学生作为“国优计划”研究生，攻读理学、工学门类学位，在强化学科专业课程学习的同时，系统学习不少于 26 学分的教师教育模块课程（含参加教育实践），通过“国优计划”研究生培养吸引优秀人才从教，为中小学输送一批教育情怀深厚、专业素养卓越、教学基本功扎实的优秀教师。

二、组织机构

在中南大学“国优计划”专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由数学与统计学院、物理学院、化学化工学院、生命科学学院分别牵头，和参与“国优计划”的实施二级单位共同开展选拔工作，涉及的教育领域为数学、物理、化学、生物。

三、选拔要求及遴选名额：

1、2025 届理工类相关专业应届本科生，按照教务管理系统“成绩管理-推荐免试研究生-推免学生名单”里的成绩排名为

准，具备学校推免生资格条件的，均可报名。每人限报一个教育领域，如有兼报，取消资格。可获得面上推免资格者优先。

2、遴选名额如下：

教育领域	研究生招生专业	本科生所在学院	牵头单位	招生计划
数学	0701 数学	021 数统院	021 数统院	6
	0714 统计学			
	08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47 计算机学院		
	0854 电子信息			
	0810 信息与通信工程	045 电子信息学院		
	0854 电子信息			
	0854 电子信息	022 物理学院 046 自动化学院 065 基础医学院		
物理	0702 物理学	022 物理学院	022 物理学院	8
	0809 电子科学与技术	045 电子信息学院		
	0802 机械工程	037 机电院		
	0855 机械			
	0823 交通运输工程	042 交通院		
	0861 交通运输			
	0810 力学	048 土木院		
	0814 土木工程			
	0859 土木水利			
	0859 土木水利	055 资安院		
	0703 化学	023 化工院		
	0817 化学工程与技术			
	0856 材料与化工			

化学	0805 材料科学与工程	031 材料院	023 化工 院	10
	0856 材料与化工			
	0805 材料科学与工程	033 粉冶院		
	0856 材料与化工			
	0806 冶金工程	035 冶环院		
	0830 环境科学与工程			
	0856 材料与化工			
	085701 环境工程			
	0819 矿业工程	056 资生院		
	085701 环境工程			
	085705 矿业工程			
	0856 材料与化工			
	0805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5705 矿业工程	055 资安院		
生物	0710 生物学	025 生科院	025 生科 院	6
	0710 生物学	056 资生院		
	0860 生物与医药			
	0710 生物学	065 基础医学院		
	0860 生物与医药			
	0860 生物与医药	072 湘雅药学院		
合计				30

四、工作安排

1. 牵头单位成立“国优计划”研究生资格遴选工作组,制定本教育领域的“国优计划”推免选拔实施细则,并将实施细则在本单位网上公布。

2. 9月14日—15日,各教育领域涉及的实施二级单位的

学生在自愿的原则下，向牵头学院提交申请报名（提交附件 2 和其他相关材料）。牵头单位结合学生一贯学业成绩和面试等综合考察学生从教潜质，择优遴选，确定推免生候选人名单，并在本单位张榜公示 7 天。

3. 9 月 19 日，牵头学院将遴选结果报本科生院。

4. 遴选结果报送材料：

（1）附件 1、2 的纸质版和电子版，获得遴选资格的学生成绩单 PDF 文档（以身份证号_姓名.pdf 命名，示例：430201199806254325_张三.pdf，注意文件名中是英文格式的下划线）

（2）将截止 9 月 13 日教务管理系统“成绩管理-推荐免试研究生-推免学生名单”里的成绩、专业排序等信息填入附件 1、2（格式请与教务管理系统“成绩管理-推荐免试研究生-推免学生名单-”菜单中“打印推免情况报表”保持一致）

（3）材料报送二办公楼 435，电话 0731-88876069，电子邮箱 312660875@qq.com。

附件：

1. 中南大学 2025 届推免生基本情况登记表
2. 中南大学 2025 届“国优计划”研究生基本情况汇总表

本科生院

研究生院

2024 年 9 月 12 日